

GARR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嘉禹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前稱「FRIEDMANN PACIFIC GREATER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富泰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6)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GARR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茲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2	758,000	1,783,162
已售交易證券之成本		(917,280)	(1,642,522)
出售交易證券 所變現(虧損)／增益		(159,280)	140,640
交易證券之未變現 (虧損)／增益淨額	3	(10,907,778)	6,331,304
出售非交易證券 所變現增益	4	50,648	5,842
其他收入	2	297	17,350
行政開支		(1,719,113)	(1,267,820)
經營(虧損)／溢利		(12,735,226)	5,227,316
財務成本		-	(28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735,226)	5,227,028
稅項	5	-	(942,000)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2,735,226)	4,285,028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7	(0.16)	0.0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非交易證券	8	-	1,587,640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9	17,190,120	27,783,618
預付款項		98,382	146,250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50,080	5,701,562
		22,138,582	33,631,430
減：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54,212	1,118,286
遞延稅項		200,000	200,000
		1,354,212	1,318,286
流動資產淨值		20,784,370	32,313,144
資產淨值		20,784,370	33,900,7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802,000	802,000
儲備		19,982,370	33,098,784
股東資金		20,784,370	33,900,784
每股資產淨值	11	0.26	0.4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元
營業額		
出售交易證券之所得款項	758,000	1,783,162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97	11,190
交易證券之股息收入	-	6,160
	297	17,350
總收入	758,297	1,800,512

由於本集團全部營業額、經營業績貢獻、資產及負債均來自主要於香港經營或源自香港之投資活動，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3. 交易證券之未變現(虧損)／增益淨額

此數代表交易證券公平值於回顧期間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增益淨額。

4. 出售非交易證券所變現增益

款額指回顧期間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有關證券賬面淨值之差額，連同任何自投資重估儲備轉撥之任何盈餘／虧絀。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回顧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三年：942,000港元)，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回顧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集團回顧期間之股東應佔虧損12,735,226港元(二零零三年：溢利4,285,028港元)及回顧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0,200,000股(二零零三年：80,200,000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均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回顧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8. 非交易證券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股本證券，按市值 — 於香港上市	—	1,587,640

9. 交易證券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股本證券，按市值 — 於香港上市	17,190,120	27,783,618

10.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0,200,000股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普通股	802,000	802,000

11.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20,784,37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3,900,784港元)及該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0,200,000股(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0,200,000股)計算。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維持其持續之投資策略，集中於大中華地區之上市及非上市投資機會。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委聘安信達投資(國際)有限公司為投資經理，更帶來開拓潛在投資機會之新渠道。

回顧期間之營業額為758,000港元，較去年錄得之1,783,162港元下跌57.49%。然而，由於香港資本市場市況波動，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於回顧期間蒙受重大未變現虧損。

重大投資

本公司之投資組合由兩種不同類別之投資組成：交易證券及非交易證券。整體而言，投資組合獲審慎管理並且極之多元化，避免本公司過份集中投資於單一行業而須承擔商業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之投資組合主要包括本地上市公司之報價證券，有關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在中國提供交通科技方案、產銷皮革、銷售科技方案系統及相關服務、向中港兩地之製造商及商家提供製造業決策支援系統及電腦化諮詢服務和授出會計及數據應用系統之許可，以及生產及銷售合成藍寶石水晶錶片和電子光學產品以及手錶分銷等。

可能之未來發展

預期區內資本市場於下半年將持續不穩定，本公司在管理其投資組合時將小心謹慎，致力為其股東爭取最佳之長遠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審議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互聯網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振純先生、邱志哲先生、劉勇先生；非執行董事謝金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傅恆揚先生、夏得江先生及黃景重先生。

承董事會命
GARR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執行董事
劉勇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